

关于临潼区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工作考核情况的公示

按照财政部、省财政厅关于对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年度工作考核办法的规定，我局根据《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对照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，经考评并经局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临潼区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工作考核为“先进单位”，特此公示。

